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輝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輝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GLORY MARK HI-TECH (HOLDINGS) LIMITED

輝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9）

- (1) 委任榮譽副主席以及
非執行董事及副主席之退任；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 及
- (3) 在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
撤回第3(d)項及第3(e)項普通決議案

董事會宣佈：

(1) 委任榮譽副主席以及非執行董事及副主席之退任

於接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黃先生的退任通知後，且鑒於其作為本公司電子產品業務創辦人之一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努力及寶貴貢獻，令本公司的發展達到新里程碑，故董事會謹此向黃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謝及讚賞，並欣然委任黃先生為本公司「榮譽副主席」，自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黃先生將根據公司細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黃先生確認，彼欲將更多時間投入社會工作以及其他個人及商業事務承擔，故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鑒於黃先生退任，彼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副主席，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2)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呂先生將根據公司細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呂先生確認，彼欲將更多時間投入其他個人業務追求，故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3)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撤回第3(d)項及第3(e)項普通決議案

鑒於黃先生與呂先生之退任，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分別有關重選黃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重選呂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第3(d)項及第3(e)項普通決議案將不再適用，故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該等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

茲提述輝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隨附之本公司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委任榮譽副主席以及非執行董事及副主席之退任

於接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黃震先生（「黃先生」）的退任通知之後，且鑒於其作為本公司電子產品業務創辦人之一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努力及寶貴貢獻，令本公司的發展達到新里程碑，故董事會謹此向黃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謝及讚賞，並欣然委任黃先生為本公司「榮譽副主席」，自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本公司相信，憑藉黃先生在電子產品業務領域的專長及經驗，以及其廣闊的商業網絡及與商會的聯繫，黃先生一般可就本公司電子產品業務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不時協助本公司於電子產品業務領域進行業務聯絡及建立網絡工作。黃先生作為本公司榮譽副主席的任期初步為一年，且其後每年可經彼與本公司相互以書面形式同意下予以延長，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提前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黃先生將不會收取

固定月薪，其薪酬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基於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並經考慮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彼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及現行市況等其他因素而釐定。

黃先生之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黃先生，61歲，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起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副主席及本公司電子產品業務創辦人之一。

彼曾於兩間香港上市電子公司東茗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嘉域集團有限公司任職中國事務總監。黃先生在電子及電腦周邊設備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現為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內地香港經濟及貿易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成員及主席、香港電子業商會副會長及中國委員會主席、香港汽車零部件工業協會永遠榮譽會長、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清遠市政協委員、香港廣東社團總會常務會董、清遠市社團總會名譽副主席。自二零零七年起，彼曾擔任東莞市外商企業協會副會長（為期6年）、東莞市塘廈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常務副會長（為期6年）。自二零零九年起，彼曾擔任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貿易及創新科技諮詢委員會委員（為期4年）。彼亦於二零零六年分別獲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評選為院士及亞洲知識管理協會評選為院士。於本公告日期，黃先生擁有31,390,000股股份權益。

黃先生將根據公司細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而彼確認欲將更多時間投入社會工作以及其他個人及商業事務承擔，故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鑒於黃先生之退任，彼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副主席，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與其退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呂永超先生（「呂先生」）將根據公司細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呂先生確認，彼欲將更多時間投入其他個人業務追求，故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呂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與其退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撤回第3(d)項及第3(e)項普通決議案

鑒於黃先生與呂先生之退任，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分別有關重選黃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重選呂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第3(d)項及第3(e)項普通決議案將不再適用，故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該等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除上述披露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其他決議案將繼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且股東週年大會之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將保持不變。

股東已遞交之代表委任表格將仍然有效，惟不會就第3(d)項及第3(e)項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或點算票數。

承董事會命
輝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濤峰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濤峰先生、于三龍先生、范小令先生及李瑞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偉國博士，銀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方志偉博士、呂永超先生、甄嘉勝醫生及馮申博士。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於本公司網站www.glorymark.com.tw/hk/investor.htm內刊載。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